

证券代码：839290

证券简称：华坚照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90	华坚照明	2020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司晓海、张超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公司经营工作开展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汇报，形成了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公司经营工作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2）及《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3）。

（四）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房屋租赁，公司预计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向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租金总额不超过 1,400,000.00 元人民币。

（八）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盈利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十）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6）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7）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8）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9）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部分条

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0-030）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0年4月22日上午9:30—10: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区(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内)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楼佳媚；联系电话：13957978094。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